

(十)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服务商应为中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相关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梧州市龙圩区江南灌区管理站的广西梧州市龙圩区榴塘坝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广西梧州市龙圩区榴塘坝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珠委南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180人, 营业收入为8496.79万元, 资产总额为20239.78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广西珠委南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0 月 27 日